

2021 年
阳谷县审计局省级资金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第二部分 2021 年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收入预算表

三、支出预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八、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表（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九、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表

十、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管全县审计工作。负责对全县财政收支和法律法规规定属于审计监督范围的财务收支的真实、合法和效益情况，中央和省、市、县相关政策措施落实情况，以及领导干部经济责任履行情况进行审计监督。对直接审计、调查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和核查事项的结果承担责任，并负有督促被审计单位整改的责任。

(二) 起草审计工作规范性文件和办法并监督执行；制定全县审计工作发展规划、专业领域审计工作规划和年度审计计划并组织实施；参与起草财政经济及其相关的规范性文件和办法；对直接审计、调查和核查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计评价，做出审计决定或提出审计建议。

(三) 向县政府提出年度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结果报告；受县政府委托向人大常委会提出县级预算执行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的审计工作报告、审计发现问题的纠正和处理结果报告；向县政府报告其他事项的审计和专项审计调查情况及结果；依法向社会公布审计结果；向县政府有关部门和乡镇（街道）通报审计情况和审计结果。

(四) 直接审计下列事项，出具审计报告，承担在法定职权范围内做出审计决定或向有关主管机关提出处理处罚建议的责任：

1. 县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其他财政收支、县级决算草案编制，县直各部门预算执行情况、决算和其他财政财务收支情况。
2. 乡镇（街道）预算执行情况、决算和其他财政收支情况，

市、县财政转移支付资金。

3. 使用县级财政资金的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的财务收支情况。

4. 县投资和以县投资为主的建设项目的预算执行情况和决算。

5. 县属国有企业和金融机构、县政府规定的县属国有资本占控股或主导地位的企业和金融机构的资产、负债和损益。

6. 县政府部门、乡镇（街道）管理和其他单位受县政府及其部门委托管理的社会保障基金、社会捐赠资金及其他有关基金、资金的财务收支。

7. 国际组织和外国政府援助、贷款项目的财务收支。

8.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应由县审计局审计的其他事项。

（五）按规定和程序组织实施对县管干部及依法属于县审计局审计监督对象的其他单位主要负责人实施经济责任审计。

（六）组织实施对财经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宏观调控措施执行情况、财政预算管理或国有资产管理使用等与县级财政收支有关的特定事项进行专项审计调查，承担对开展“三公”经费、会议费使用和楼堂馆所建设等方面的审计调查的责任。

（七）加强对宏观政策的研究，并组织实施对国家重大政策措施和宏观部署落实情况的跟踪审计或专项审计调查。

（八）组织实施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审计。

（九）依法检查审计决定执行情况，督促纠正和处理审计发现的问题，依法办理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决定提请行政复议、行政

诉讼或县政府裁决的有关事项的责任；承担协助配合有关部门查处相关重大案件的责任。

（十）承担指导和监督内部审计和村级经济责任审计工作，核查社会审计机构对依法属于审计监督对象的单位出具的相关审计报告的责任。

（十一）按照有关规定，管理县级审计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人事和财务工作；协助有关部门管理县级审计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机构编制和国有资产等工作；负责本系统教育培训、思想政治工作和队伍建设。

（十二）制定审计信息化建设规划、制度并组织实施，加强审计数据采集、管理和使用，指导全县审计信息化建设。

（十三）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审计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第二部分

2021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 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2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7
一般公共预算	207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其他收入			
本年收入合计	207	本年支出合计	207
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六、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207	支出总计	207

表 3. 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7		207
320	山东省审计厅					207		207
320020	聊城市审计局					207		207
320020007	阳谷县审计局					207		20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7		207
		201	08		审计事务	207		207
		201	08	04	审计业务	207		207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2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7	20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207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207	207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支 出 总 计	207	207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207				207
320	山东省审计厅					207				207
320020	聊城市审计局					207				207
320020007	阳谷县审计局					207				20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7				207
		201	08		审计事务	207				207
		201	08	04	审计业务	207				207

表 6.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注：阳谷县审计局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表 9.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财政专户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207	207							
		[320]山东省审计厅	207	207							
特定目标类	[37000020 S10340300 0001]审计资金	[320020]聊城市审计局	207	207							
特定目标类	[37000020 S10340300 0001]审计资金	[32002000 7]阳谷县审计局	207	207							

表 10. 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 名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金来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上年 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合计					21.30	21.30	21.30					
320	山东省审计厅					21.30	21.30	21.30					
320020	聊城市审计局					21.30	21.30	21.30					
320020007	阳谷县审计局					21.30	21.30	21.3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1.30	21.30	21.30					
		201	08		审计事务	21.30	21.30	21.30					
		201	08	04	审计业务	21.30	21.30	21.30					

表 1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经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合计							

注：阳谷县审计局 2021 年没有省级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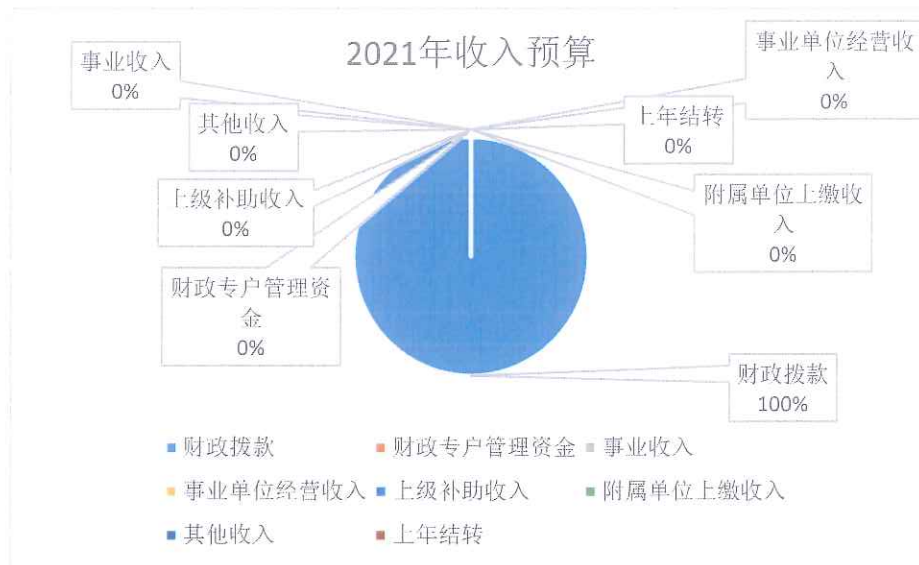
2021 年单位预算情况和 重要事项说明

一、2021 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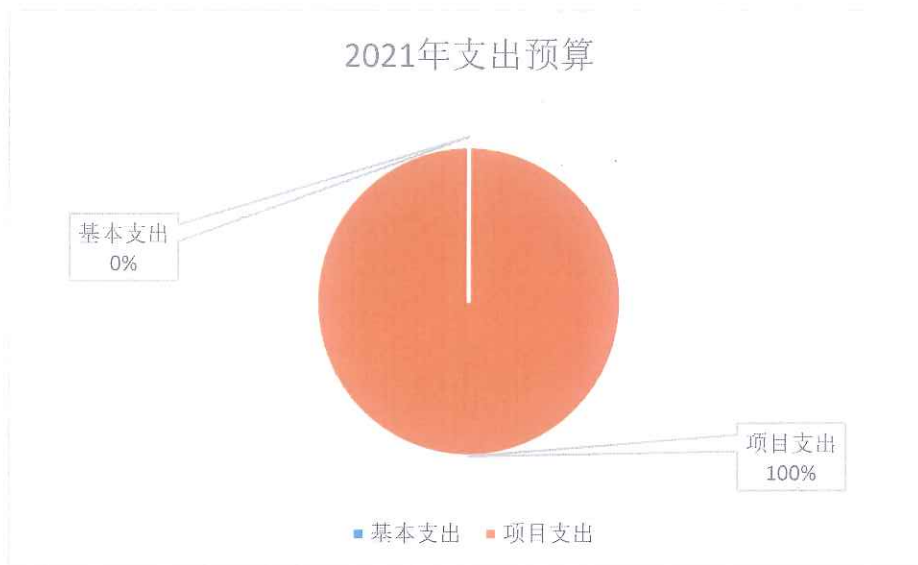
(一) 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阳谷县审计局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支出全部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21 年收入预算为 20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207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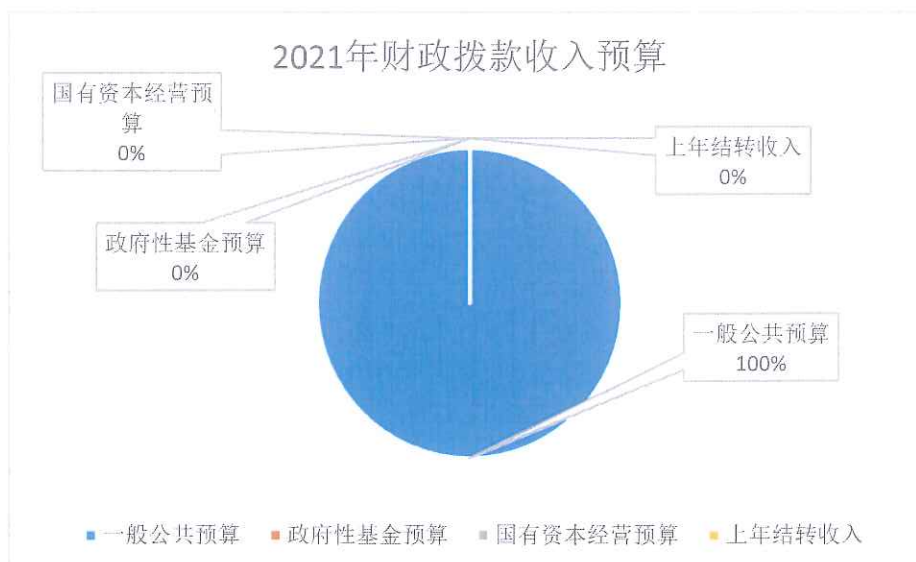


2021 年支出预算为 20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占 0%，项目支出 207 万元，占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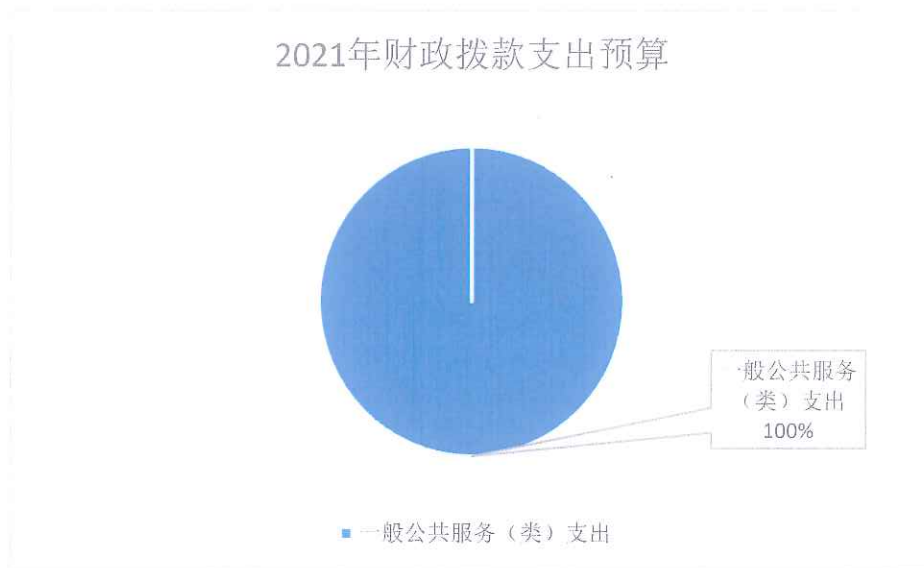
(二) 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预算为20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207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0万元，占0%；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占0%。



2021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20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207万元，占100%。

2021年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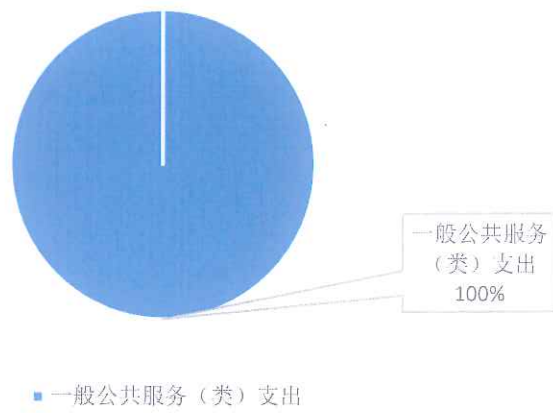


（三）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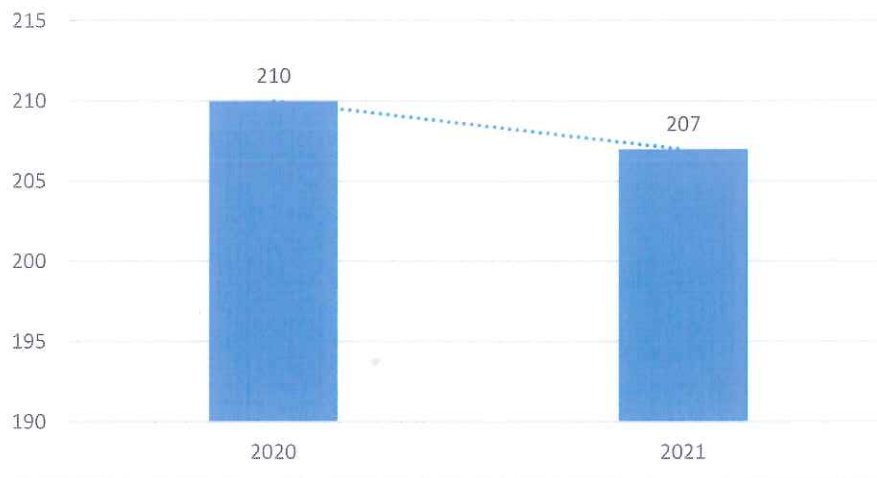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07 万元，比上年下降 1.43%，主要是贯彻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压减一般性支出要求，支出相应减少。

2021 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为 207 万元，比上年下降 1.43%，其中：一般公共预算（类）支出 207 万元，占 1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变化



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 审计事务(款) 审计业务(项)

支出 207 万元，比上年下降 1.43%，主要是贯彻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压减一般性支出要求，支出相应减少。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阳谷县审计局 2021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情况

阳谷县审计局 2021 年没有使用省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预算。

二、重要事项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2021 年政府采购预算 21.3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安排 21.3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安排 0 万元，单位资金安排 0 万元，上年结转资金安排 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情况

阳谷县审计局 2021 年没有省级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阳谷县审计局 2021 年没有省级财政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阳谷县审计局共有车辆 1 辆，其中，机要通信和应急用车 1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

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台、件、套）。

2021 年单位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五）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阳谷县审计局 2021 年项目支出设置了绩效目标，涉及财政拨款 207 万元。编制了 2021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本单位所使用专项资金的绩效目标表如下：

2021年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审计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	山东省审计厅						
资金情况	财政拨款年度金额:	207万元					
总体目标	长期目标 (2021年-2023年)				年度目标 (2021年)		
	改进审计手段, 提高审计质量, 发挥审计监督作用				保质保量完成省审计厅统一组织项目、县委县政府交办项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计单位个数	>=60	数量指标	审计单位个数	>=20
		数量指标	会议、培训次数	>=6	数量指标	会议、培训次数	>=2
		质量指标	会议培训全员参与、审计质量客观公正合理	会议培训全员参与、审计质量客观公正合理	质量指标	会议培训全员参与、审计质量客观公正合理	会议培训全员参与、审计质量客观公正合理
		成本指标	会议培训成本、审计项目成本	会议培训450元/人/天、审计项目540元/人/天	成本指标	会议培训成本、审计项目成本	会议培训450元/人/天、审计项目540元/人/天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及时率、会议培训按期完成率	及时实施项目、按期举行会议、培训	时效指标	项目实施及时率、会议培训按期完成率	及时实施项目、按期举行会议、培训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审计干部业务能力	效果显著	社会效益	提高审计干部业务能力	效果显著
		社会效益	落实和指导会议涉及工作的开展	效果显著	社会效益	落实和指导会议涉及工作的开展	效果显著
		社会效益	提高财务行政的效益	效果显著	社会效益	提高财务行政的效益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财务行政活动符合有关政策、制度规定	效果显著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证财务行政活动符合有关政策、制度规定	效果显著
	满意度指标	培训、会议参与人员满意度	>=90%	培训、会议参与人员满意度	>=9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反映本部门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的财政拨款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一般公共服务(类)审计事务(款)审计业务(项)：指各级审计机构的审计、专项审计调查、聘请社会审计组织人员及技术专家等方面的支出。